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选举马萍独立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
的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4年9月1日，本公司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《关于选举马萍独立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提名/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，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公司共有董事 17 名，截止 2014 年 9 月 4 日，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7 张。董事会以 1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马萍独立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九月四日